

广东维中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201719121070

检测 报 告

正本

报告编号: TR2107021S-001

委托单位: 广东医科大学附属医院

受检单位: 广东医科大学附属医院

受检单位地址: 广东省湛江市人民大道南 57 号

检测类型: 自行委托检测 (废水)



编 制: 曾惠君

审 核: 孙振宇

批 准: 张以平

签发日期: 2021年8月20日

报告编制说明

- 1、本报告只适用于本报告所写明的检测目的及范围。
- 2、本报告未盖本公司“CMA 资质认定章”、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及“骑缝章”无效。
- 3、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“CMA 资质认定章”、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，报告部分复制无效。
- 4、本报告无审核人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- 5、封面页是本报告的组成内容。
- 6、本报告经涂改无效。
- 7、对外来送检样品，报告中的样品信息由委托方声称，本公司不对其真实性及有效性负责。
- 8、对外来送检样品，本公司仅对来样的分析技术负责。
- 9、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、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。
- 10、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请于报告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申请的，视为认可检测报告。

检验检测机构地址：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深海路 17 号瀚天科技城 A 区 7 号楼一楼 101 单元（住所申报）

实验室：佛山市南海区桂城深海路瀚天科技城 A 区 7 号楼一楼

电话：0757-86086760 86086770

电子邮箱：info@vz-testing.com

传真：0757-86086780

检测结果

TEST RESULTS

委托单位 Client	广东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		
地址 Add	广东省湛江市人民大道南 57 号		
采样人员 Person of sampling	王立淇、何德植	采样日期 Date of sampling	2021 年 07 月 21 日
分析人员 Person of analysis	陈钰莹	分析日期 Date of analysis	2021 年 07 月 22~26 日
采样依据 Basis of sampling	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HJ 91.1-2019		

检测目的: 受广东医科大学附属医院的委托, 广东维中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其在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进行检测, 为委托单位自行了解废水的排放情况提供检测依据。

样品名称: 废水

Name of sample

检测结果:

Test results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单位
消毒接触池 排放口	沙门氏菌*	未检出	—	/200mL
	志贺氏菌*	未检出	—	/200mL
	粪大肠菌群	<10	5000	MPN/L
参照标准	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8466-2005) 表 2 中的预处理标准。			
备注	1、分析样品完好; 2、样品状态: 无色、无气味、无浮油、无混浊、无沉淀; 3、数据前标注“<”表示检测浓度低于检出限或最低检出浓度; “—”表示没有该项; 4、带“*”表示分包项目, 沙门氏菌为本公司资质认定项目, 志贺氏菌为本公司非资质认定项目, 分包单位均为广东省微生物分析检测中心(资质认定许可编号: 201819000883); 5、该参照标准由企业提供。			

—本页以下空白—

分析标准方法

Reference documents for the testing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使用仪器	检出限	最低检出浓度
沙门氏菌	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GB 18466-2005 附录 B	—	—	—
志贺氏菌	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GB 18466-2005 附录 C	—	—	—
粪大肠菌群	《水质 总大肠菌群、粪大肠菌群和大肠埃希氏菌的测定 酶底物法》HJ 1001-2018	生化培养箱 LRH-250A	10MPN/L	—

—报告结束—

